

固原市农业农村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固原市农业农村局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以下简称《条例》《办法》）的有关规定，《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和《固原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固政公开办发〔2020〕2 号）等文件要求编制而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日期为 2019 年 1 月 1 日-12 月 29 日，电子版可在“固原市人民政府”网（<http://www.nxgy.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固原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固原市古雁西路（邮编：756000；联系电话：0954-2032591；传真：0954-2930359；邮箱：gynmj591@126.com）。

一、总体情况

（一）基本情况

2019 年，固原市农业农村局在市政务公开办公室的关心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自治

区党委十二届八次、九次全会、市委四届五次、六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宁政办发〔2019〕38 号）、《固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固原市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固政办发〔2019〕26 号）要求，围绕我局重点工作，不断完善公开制度，扩大公开领域，细化公开内容，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政务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定期召开局长办公会议，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汇报，传达学习有关文件精神，专题研究部署阶段性政务公开工作，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定期或不定期对本单位政务公开落实情况开展全面自查，进一步靠实工作责任；加强监督检查，在狠抓内部制约机制的同时，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形成用制度规范行为、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的机制。严把政务公开内容关、时间关，严格保密审查，既防止该公开的不公开，又防止不该公开的乱公开。同时鼓励全体干部职工积极参与监督，积极反映公开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使公开工作更加扎实、有序开展，确保政务公开不走形式、不走过场。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1、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201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市农业农村局主动公开信息 82 条。

2、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主动公开信息包括：机构概况、涉农惠农政策、财务管理、重点工作等信息。

3、信息公开的形式。通过固原市政府网主动公开。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9年度市农业农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没有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19年未发生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案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另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通过不断努力，认真落实了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务公开的“规定动作”，实现了政务公开工作水平的进一步提升，但与上级要求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在人员落实、政务公开及时性等方面还有待加强。

2020年，我局将进一步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力度，按照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加强业务学习和交流，并通过向其他部门（单位）学习好的工作方法和经验，充实公开内容，规范优化申请处理流程，建设长效工作机制，不断提升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水平。